

2025年度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区自然资源局贯彻党的自然资源方针政策，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有关工作安排，推动全区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国家和省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规定，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国家和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并组织实施，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拟订全区自然资源发展规划，拟订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

资源市场监管。开展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贯彻执行空间规划体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根据《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撤销章丘市设立章丘区的实施意见》（济发〔2016〕32号）精神，在过渡期内履行城乡规划职能，组织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执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镇体系规划、城市规划。组织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落实国家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区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编制全区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区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地质灾害预防、治理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计划。组织指导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

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审核报批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区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拟订自然资源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区级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违法案件。

（十五）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区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十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纳入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只包括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决算。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5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162.9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7.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4.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4,162.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917.0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93.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159.1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721.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72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721.45	总计	62	58,721.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721.45	58,721.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	6.73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48	0.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53	61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62	535.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7	6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76	316.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38	158.38					
20808	抚恤	81.91	81.9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91	8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7	16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7	16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09	152.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62.90	54,162.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2.90	54,162.9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162.90	54,162.9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17.07	2,917.0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32.57	2,832.57					
2200101	行政运行	345.52	345.5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404.30	404.3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82.55	2,082.5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50	84.5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50	8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10	69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10	69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93	293.9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17	399.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9.17	159.1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9.17	159.17					
2220150	事业运行	159.17	15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721.45	4,062.83	54,65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		6.73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48		0.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53	61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62	535.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7	6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76	316.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38	158.38				
20808	抚恤	81.91	81.9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91	8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7	16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7	16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09	152.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62.90		54,162.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2.90		54,162.9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162.90		54,162.9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17.07	2,428.07	489.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 832. 57	2, 428. 07	404. 50			
2200101	行政运行	345. 52	345. 5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		0. 2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404. 30		404. 30			
2200150	事业运行	2, 082. 55	2, 082. 5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 50		84. 5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 50		84.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 10	693. 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 10	693.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 93	293. 9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 17	399. 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9. 17	159. 1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9. 17	159. 17				
2220150	事业运行	159. 17	159.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5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3	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162.9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7.53	617.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4.97	164.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4,162.90		54,162.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917.07	2,917.0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3.10	693.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159.17	159.1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721.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721.45	4,558.56	54,162.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721.45	总计	64	58,721.45	4,558.56	54,16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58.56	4,062.83	495.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		6.73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48		0.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53	61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62	535.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7	6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76	316.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38	158.38	
20808	抚恤	81.91	81.9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91	8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7	16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7	16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09	152.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17.07	2,428.07	489.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32.57	2,428.07	404.50
2200101	行政运行	345.52	345.5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404.30		404.3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82.55	2,082.5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50		84.5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50		8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10	69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10	69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93	293.9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17	399.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9.17	159.1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9.17	159.17	
2220150	事业运行	159.17	15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4.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25.02	30201	办公费	27.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1.9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53.6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60.04	30206	电费	0.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76	30207	邮电费	9.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38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9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93	30213	维修（护）费	4.2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3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61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7.7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1.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79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8.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6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8			
人员经费合计		3,913.31	公用经费合计					149.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162.90	54,162.90		54,162.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62.90	54,162.90		54,162.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62.90	54,162.90		54,162.9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162.90	54,162.90		54,16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90		32.61		32.61	0.29	32.90		32.61		32.61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8,721.45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9,350.29万元，增长203.14%。主要是本年度征地预存款、补偿费等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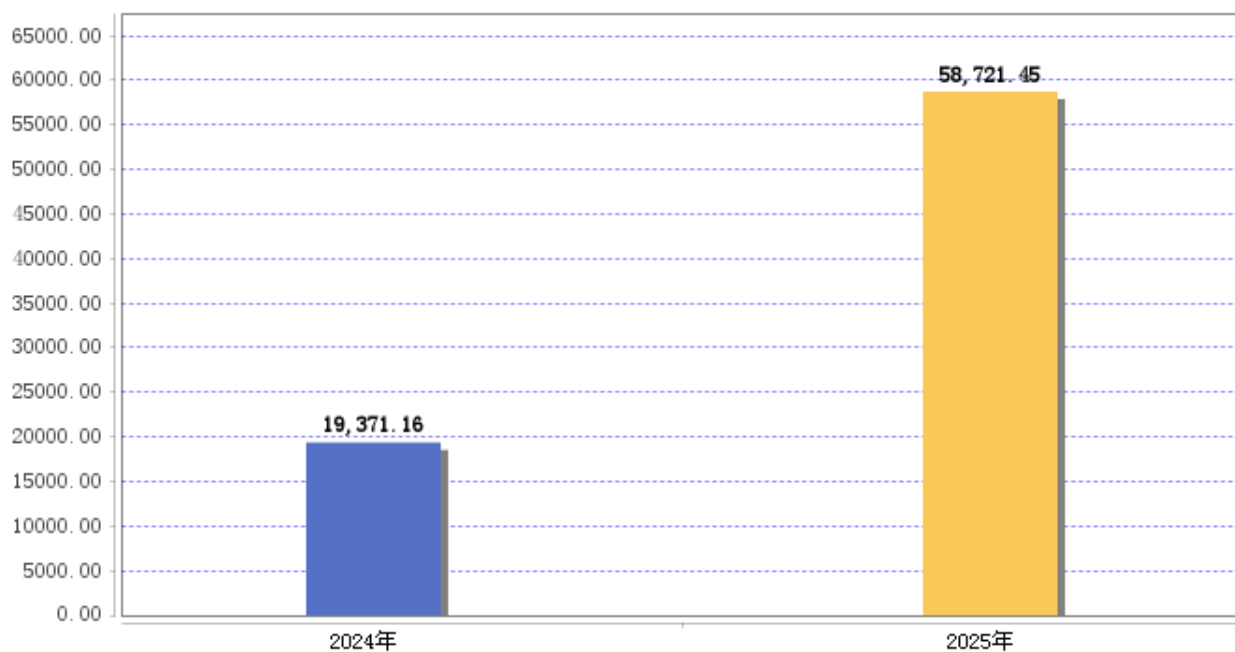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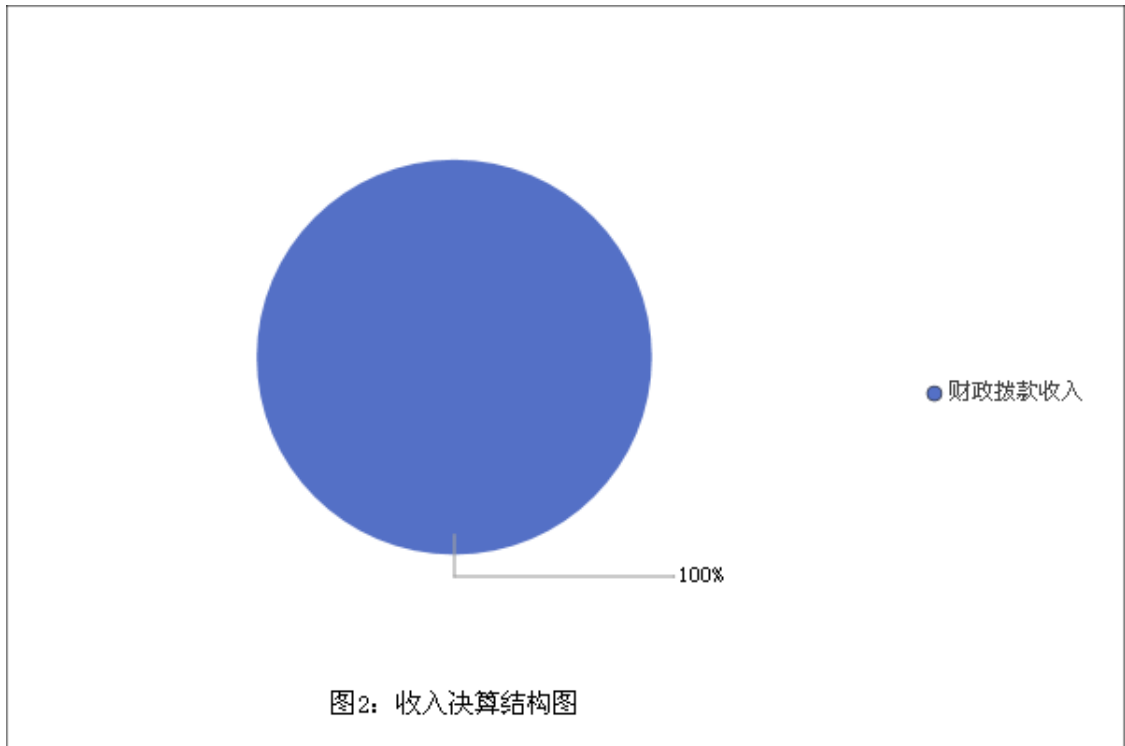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58,721.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721.4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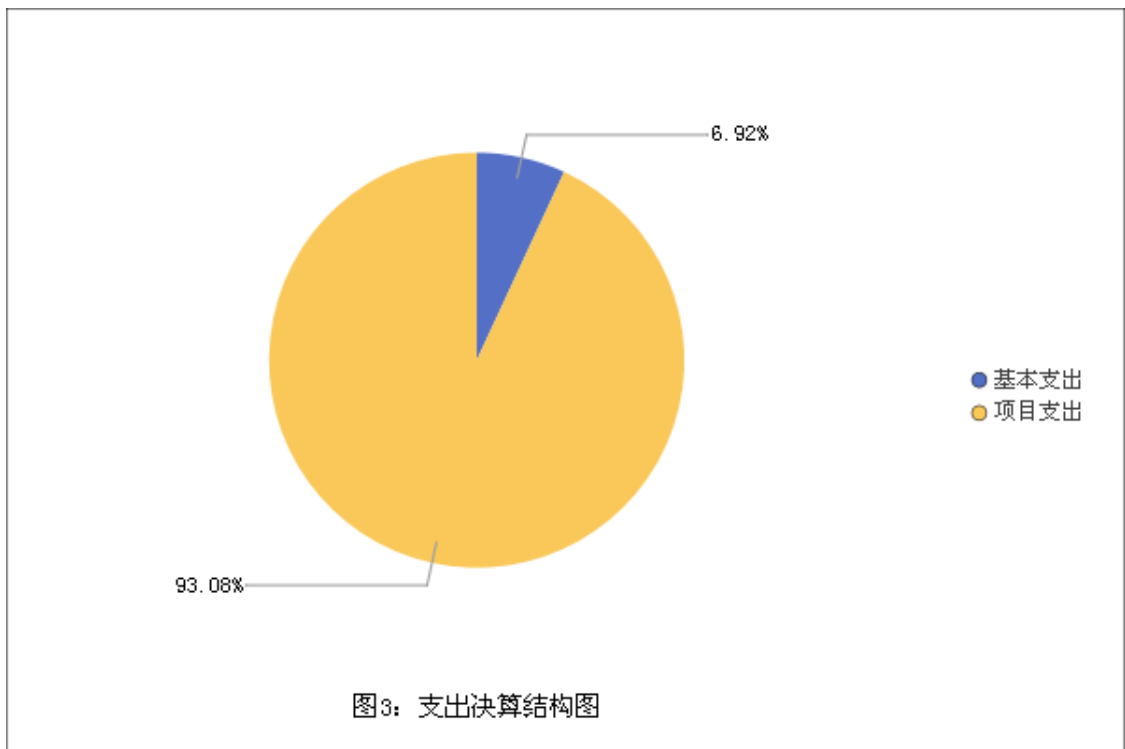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58,721.4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39,350.29万元，增长203.14%。主要是本年度征地预存款、补偿费等项目收入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58,721.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62.83万元，占6.92%；项目支出54,658.62万元，占93.08%。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4,062.8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8.49万元，下降0.7%。主要是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54,658.6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39,378.78万元，增长257.72%。主要是本年度征地预存款、补偿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8,721.45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350.29万元，增长203.14%。主要是本年度征地预存款、补偿费等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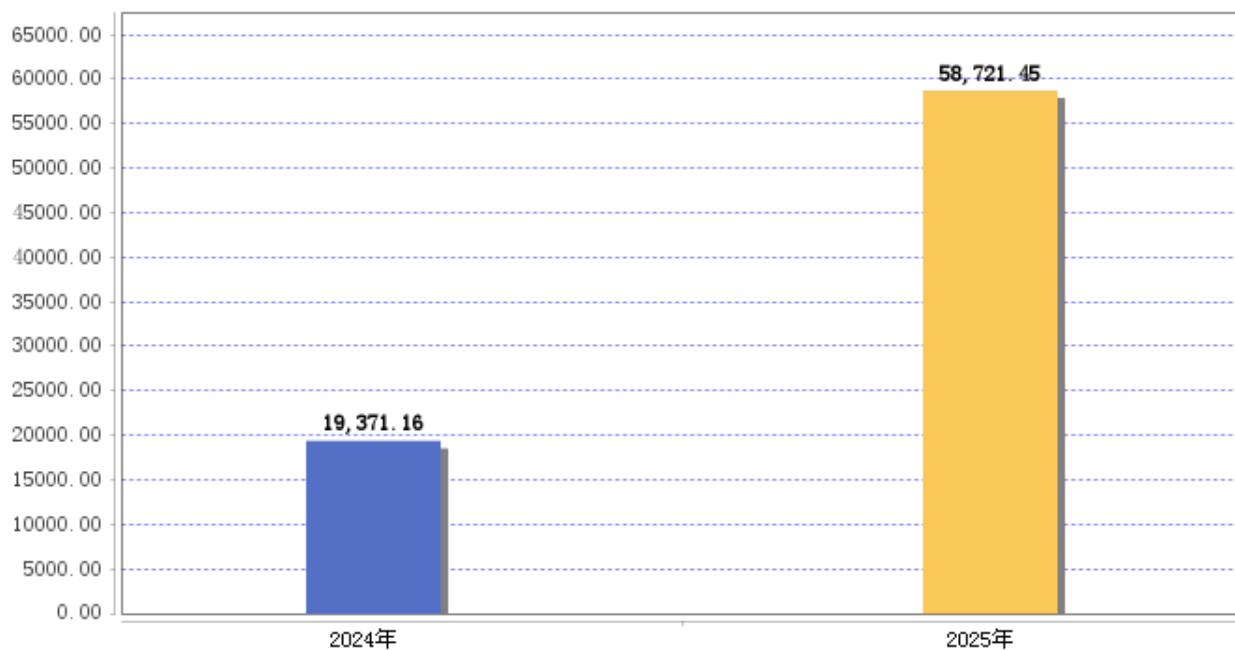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机关运行、山体治理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保障机关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2917.0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3.99%，主要用于保障人员支出及机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58.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6%。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38.61万元，下降18.56%。主要是耕地占用税、山体治理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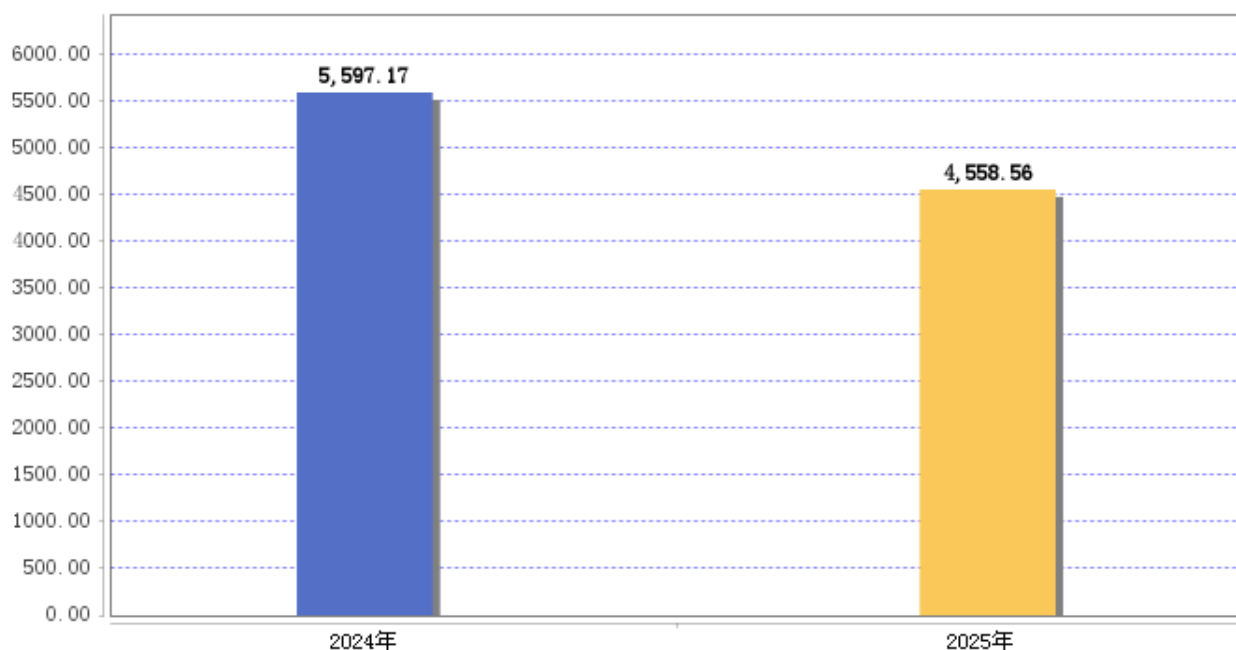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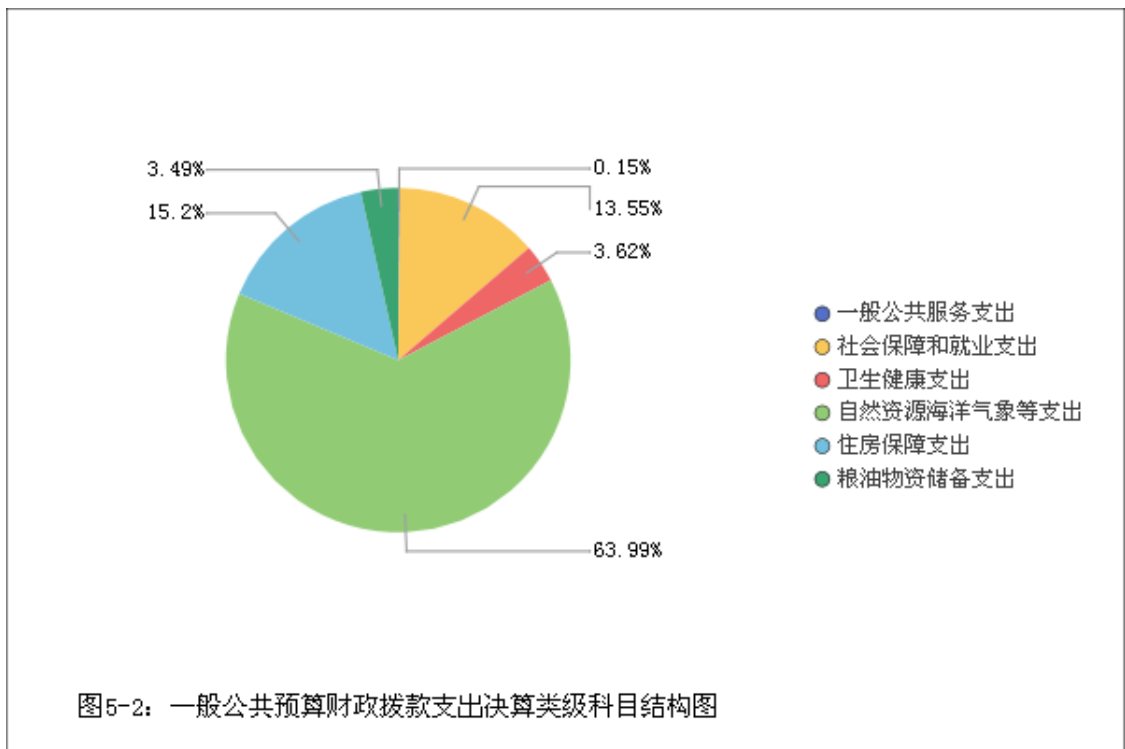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58.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6.73万元，占0.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617.53万元，占13.5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64.97万元，占3.6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2,917.07万元，占63.9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93.1万元，占15.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支出159.17万元，占3.4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862.02万元，支出决算为4,55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山体治理等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党组织费用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四进”强省会工作队保障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3.22万元，支出决算为6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2.99万元，支出决算为31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单位负担保险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6.5万元，支出决算为15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单位负担保险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9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死亡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88万元，支出决算为1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0.99万元，支出决算为15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增加。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00.3万元，支出决算为34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2025年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资金。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4.3万元，年初无预

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57.7万元，支出决算为2,08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2.48万元，支出决算为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单位负担社保增加。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82.86万元，支出决算为29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单位负担公积金增加。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99.17万元，支出决算为399.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51.93万元，支出决算为159.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062.8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913.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49.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4,162.9万元，本年支出54,162.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162.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无预算，收入为上级转移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2.9万元，支出决算为3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32.61万元，支出决算为32.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6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7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29万元，支出决算为0.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29万元，主要用于业务检查等公务活动接待，共计接待4批次、3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8.88万元，下降28.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27.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1.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04.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9.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1.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2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项目24个，预算资金65624.0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征地费用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8313.52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24个项目中，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超额或接近完成产出预期目标，取得了不错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并为各个项目的长效机制建设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同时受益或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度较高，但也存在由于资金困难，支付不完整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耕地占用税项目”“土地收储补偿款项目”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耕地占用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99分。全年预算数为4867.2万元，执行数为4864.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征地批文缴纳耕地占用税，征地缴纳批次12次，税款缴纳及时准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征地面积增加，税额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科室人员学习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正确理解绩效指标的含义，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管理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2.土地收储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2298.58万元，执行数为12298.58万元，完成

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区政府安排，对济南市章丘区范围内的国有土地进行收回并支付土地补偿费，控制好成本及合格率，保障好区重点项目的落地。落实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增强政府对城乡建设用地市场的调控和保障，实现土地资源的有效配置和利用。如项目顺利通过土地招拍挂进行出让，可以实现土地收益，显著改善周边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财政资金按时拨付。

3. 2023二批市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全年预算数为625万元，执行数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7处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治理，完成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对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治理，消除安全隐患，改善生态环境，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按照预算支付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4. 官庄青野村南废弃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460万元，执行数为4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破损山体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对徐家井石料厂、栗家峪润基石料厂、李家庄村安子沟采石场、邓庄第二石料厂、章丘区通达石料厂、相公庄街道磨山石料厂、文祖村东石料厂、文祖村南石料厂、鲁萌石料厂、青野村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质量合格，通过治理工程，破损山体得到治理改善，改善生态环境，改善群众居住安全，山体景观地貌得到改善提升，形成舒适美观新格局，实现山体复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官庄街道实施项目，因土源紧张，尚未完成。需进

一步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推进施工进度，按时间节点完成。

5. 2025年度省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53分。全年预算数为275.9万元，执行数为125万元，完成预算的45.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济南市章丘区官庄街道养军店村南、亮甲坡村南、济钢东侧生态修复项目进行生态修复、回填种植土、种植绿化等工作，完成破损山体治理修复工作，消除安全隐患，改善生态环境，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按照预算支付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征地费用”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

二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章丘区2024年度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暨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80.00	良
2	非在编人员工资	98.99	优
3	征地预存款及社保费用项目	96.85	优
4	耕地占用税	98.99	优
5	土地整治项目服务费	99.00	优
6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99.00	优
7	章丘区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	99.00	优
8	重点工作项目	98.00	优
9	土地收储补偿款	99.00	优
10	蓝海领航住宅用地定金返还	99.00	优
11	砂石处置管理补贴	99.00	优
12	中铁十局明水留守处土地出让分成资金	99.00	优
13	印花税	98.93	优
14	自然资源局业务经费	98.00	优
15	2023第二批市级奖补资金	93.00	优
16	官庄青野村南废弃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97.00	优
17	2019年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99.00	优
18	2023年度第三批市级奖补资金项目	99.00	优
19	2025年度省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94.53	优
20	2024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市级奖补资金项目	90.00	优
21	2025年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资金	99.00	优
22	2025年度耕地保护补助资金	89.00	良
23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补助经费	99.00	优
24	章丘区“四进”强省会工作队经费	99.00	优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耕地占用税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67.2	4864.51	1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867.2	4864.5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征地批文缴纳耕地占用税,征地缴纳批次3次,税款缴纳及时准确。			根据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征地批文缴纳耕地占用税,征地缴纳批次12次,税款缴纳及时准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832.202万元	4864.51	10	9	征地面积增加，税额增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批次	≥3	12	14	14	
		质量指标	计税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税源金额保障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税源保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补偿款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298.58	12298.5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298.58	12298.5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政府安排，对济南市章丘区范围内的国有土地进行收回并支付土地补偿费，控制好成本及合格率，保障好区重点项目的落地。落实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增强政府对城乡建设用地市场的调控和保障，实现土地资源的有效配置和利用。如项目顺利通过土地招拍挂进行出让，可以实现土地收益，显著改善周边环境。			根据区政府安排，对济南市章丘区范围内的国有土地进行收回并支付土地补偿费，控制好成本及合格率，保障好区重点项目的落地。落实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增强政府对城乡建设用地市场的调控和保障，实现土地资源的有效配置和利用。如项目顺利通过土地招拍挂进行出让，可以实现土地收益，显著改善周边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2298.583万	12298.5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收储面积	19.16亩	19.16亩	14	14	
		质量指标	土地收储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土地收储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用地保障率	≥95%	95%	10	10	
			土地资源有效配置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收储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收储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	进一步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第二批市级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25	250	10	40.00%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625	25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7处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治理，完成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对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治理，消除安全隐患，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			完成7处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治理，完成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对章丘区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治理，消除安全隐患，改善生态环境，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3	未按预算支付资金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保持率	100%	100%	3	3	
		社会成本指标	是否为生态文明型社会贡献	是	是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7处山体治理	7个	7	14	14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率	10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为生态文明型社会贡献	是	是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保持率	100%	10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长久改善区内生态环境	是	是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3.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官庄青野村南废弃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60	4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60	46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破损山体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对徐家井石料厂、栗家峪润基石料厂、李家庄村安子沟采石场、邓庄第二石料厂、章丘区通达石料厂、相公庄街道磨山石料厂、文祖村东石料厂、文祖村南石料厂、鲁萌石料厂、青野村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通过治理工程使破损山体得到治理改善，周边生态环境得到提升，周边群众居住安全，山体景观地貌得到改善提升，形成成舒适美观新格局，实现山体复绿，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通过实施破损山体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对徐家井石料厂、栗家峪润基石料厂、李家庄村安子沟采石场、邓庄第二石料厂、章丘区通达石料厂、相公庄街道磨山石料厂、文祖村东石料厂、文祖村南石料厂、鲁萌石料厂、青野村石料厂等10处历史遗留破损山体进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质量合格，通过治理工程，破损山体得到治理改善，改善生态环境，改善群众居住安全，山体景观地貌得到改善提升，形成成舒适美观新格局，实现山体复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符合审计要求	符合	符合	4	4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	提升	提升	3	3	
		社会成本指标	周边群众居住地安全	安全	安全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环境治理矿山数	≥10个	10个	14	14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80%	13	11	因土源紧张，尚未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破损山体治理率	≥95%	95%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山体景观效果保持率	≥95%	95%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山体面貌景观恢复率	≥90%	9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破损山体修复机制	健全	健全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进一步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总分			97.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度省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5.9	125	10	45.31%	4.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75.9	12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济南市章丘区官庄街道养军店村南、亮甲坡村南、济钢东侧生态修复项目进行生态修复、回填种植土、种植绿化等工作，完成破损山体治理修复工作，消除安全隐患，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			对济南市章丘区官庄街道养军店村南、亮甲坡村南、济钢东侧生态修复项目进行生态修复、回填种植土、种植绿化等工作，完成破损山体治理修复工作，消除安全隐患，改善生态环境，使地质环境与周边环境相适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为生态文明型社会贡献	是	是	3	3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保持率	100%	100%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个山体治理	2个	2个	14	14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率	10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为生态文明型社会贡献	是	是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保持率	100%	10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长久改善区内生态环境	是	是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4.5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南市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

委托单位：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评价机构：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方式：部门评价

评价日期：2026 年 8 月

摘 要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了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最终评分结果参见下表：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7	85%
B 过程	20	18.14	90.7%
C 产出	40	40	100%
D 效益	20	20	100%
总计	100	95.14	95.14%

综合评定，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总得分为 95.14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保障章丘区 2025 年度重点建设项目落地、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起到了关键性作用。项目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方面表现突出，征地面积远超年度目标，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和资金拨付及时率均达到 100%。

但项目在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等方面存在改进空间。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强化要素保障，服务“项目提升年”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项目提升年”工作部署，超前谋划土地征收报批工作。2025 年完成征地面积 3336.24 亩，远超 600 亩的年度目标，为多个省市区三级重点项目提供了坚实的土地要素支撑。

（二）严格依法征收，维护群众权益

严格落实《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规范开展征收土地预公告、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及听证等法定程序。严格执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和地上附着物、青苗补偿标准，有效保障了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

（三）落实专款专用，保障资金安全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将征地预存款、社保资金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落实征地补偿安置费用预存制度，在用地报批前将相关费用足额预存至专户，从源头上保障了补偿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到位，避免了挤占挪用风险。

三、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

绩效评价组通过梳理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征地面积”指标目标值设为“ ≥ 600 亩”，年度实际完成征地面积 3336.24 亩，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完成情况偏差较大，未能客观反映项目实际工作规模；二是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不全面，未设置“征地程序规范率”指标；三是可持续影响指标名称与指标值杂糅。

（二）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项目执行主要依据《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等上级法规及单位通用财务制度，在征地费用项目层面的业务管理机制方面，尚存在进一步细化完善的空间，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四、有关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环节资金安排的前提和基础，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内容，是预算执行完毕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结合往年征地面积完成情况和年度用地计划预测，合理设定年度征地面积指标值，同时建立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年中根据实际情况对指标值进行合理修正，确保绩效目标值与实际工作规

模相符合。同时，补充完善“征地程序规范率”等产出质量指标，规范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名称和指标值表述，确保绩效指标设置完整、规范、可衡量，切实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作用。

（二）健全项目业务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在严格执行上级法规及单位通用财务制度的基础上，结合征地费用项目的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进一步梳理和完善项目各重点环节的管理规范与操作要求，持续健全项目业务管理机制，填补现行管理框架中的薄弱环节，不断提升项目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详见正文。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7
(一) 项目概况	7
1.项目立项背景	7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7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8
(二) 项目绩效目标	8
1.总体目标	8
2.阶段性目标	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1.绩效评价目的	9
2.绩效评价对象	10
3.绩效评价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1
1.绩效评价原则	11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2
(三) 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3
1.绩效评价方法	13
2.绩效评价标准	14
(四) 评价人员组成	14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1.前期准备	15
2.组织实施	17
3.撰写与提交报告	18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9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项目决策情况	20
（二）项目过程情况	22
（三）项目产出情况	23
（四）项目效益情况	2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6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
五、有关建议	28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9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明细表	30

济南市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土地是区域发展的基础要素，土地征收工作是保障重点项目落地、推进城镇化建设的重要基础性工作。为规范土地征收管理、保障被征收权利人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55 号）、《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完善建设用地审查材料加快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工作的通知》（鲁国土资字〔2018〕293 号）相关规定，章丘区落实征地经费财政预算及征地预存款管理制度。为保障 2025 年度全区建设用地报批及重点项目用地供应，设立本次征地费用项目，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土地要素保障。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为区级常态化征地保障项目，严格按照《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完善建设用地审查材料加快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工作的通知》（鲁国土资字〔2018〕293 号）、《山

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55 号）等相关规定实施。根据《2025 年度全区自然资源工作要点》（章自然资字〔2025〕1 号）工作部署，2025 年常态化开展全区建设用地批次组卷报批、土地征收实施及征地补偿安置等保障工作，依规推进集体土地征收转用，全力保障辖区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2）项目实施情况

2025 年度，全区共完成 17 个批次建设用地报批工作，全部取得山东省人民政府用地批复，征地程序规范、档案资料齐全、审批流程合规。项目征地范围覆盖圣井街道、双山街道、枣园街道、官庄街道、埠村街道、普集街道、刁镇街道、明水街道、龙山街道共计 9 个街道，全年获批土地总面积 3336.24 亩，有效保障了辖区重点工程项目落地建设的用地需求。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全年预算金额为 38313.52 万元，资金执行金额为 30084.47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征地预存款、社保资金、青苗补偿费、地上附着物补偿费、耕地占补平衡指标费等征地和拆迁补偿相关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落实征地预存款管理制度，规范开展建设用地报批征收工作，保障征地补偿安置资金足额到位，完成年度建设用地报批任务，保障重点项目用地，维护被征地群众合法权益。

2.阶段性目标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的阶段性目标为：

（1）产出指标

- 1) 征地面积：≥600 亩；
- 2) 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100%；
- 3) 征地程序规范率：100%；
- 4) 资金拨付及时率：100%；
- 5) 项目总成本：≤31880.88 万元。

（2）效益指标

- 1) 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97%；
- 2) 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健全。

（3）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部门绩效评价的目的是

通过部门评价加强和规范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抓手，通过部门绩效评价的方式正确引导该项目进一步落实好项目实施前后各项基础工作，增强单位支出责任，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提高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是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及预算法的必然要求。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中共章丘区委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章发〔2020〕14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从财政资金支出的角度探寻征地费用项目的效率和效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提高项目资金的管理水平。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该项目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产生绩效所流通的各个环节过程，既关注项目资金的直接产出和效果，又关注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强化结果导向，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具体范围涵盖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考察。绩效评价的委托方为章丘区自然资源局，项目责任主体为章丘区自然资源局，第三方评价实施机构为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绩效评价的实施遵循以下原则：

➤ 科学公正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运用科学合理的办法，按照规范的第三方绩效评价操作规程，对该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 统筹兼顾

本次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将单位自评与部门评价相互衔接。

➤ 激励约束

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 公开透明

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的工具和标准，包括各级指标名称、分值、得分、指标解释、指标说明等。其确立遵循定量为主，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过程中，共性指标的设计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为参考；按照项目特点和目的，个性指标的设计参照《征地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征地批文等要求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关键绩效指标。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大类、4项一级指标、10项二级指标、19项三级指标组成。

（1）决策：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实施前准备工作的充分性与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合理性与明确性、资金投入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本项目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角度进行考察。

（2）过程：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察项目资金管理以及项目管理执行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本项目从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进行考察。

（3）产出：占权重分 4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产出情况。指标设计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角度入手，有针对性地选取关键指标。

（4）效益：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指标设计从项目效益角度进行考察。

具体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详见附件 1。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本次部门评价属于事后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综合选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评价过程中，遵循可操作性和有效性，采取定量与

定性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信息的采集和取证，综合运用项目背景调研、政策文件解读、评价指标取数、社会调查、现场勘查和专家咨询等，全面收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的相关信息，以及项目受益人群的意见建议，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与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年度工作目标、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为评价尺度，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用以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四）评价人员组成

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组人员名单及各自分工情况如下所示。

（1）组长：

庞 震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小组成员（包括但不限于）：

于童欣	评价项目联系人	
张晓红	高级咨询顾问	高级会计师
苗刚	高级咨询顾问	中级工程师
郇玉华	高级咨询顾问	中级会计师
李杨	咨询助理	财经学本科
崔艳丽	咨询助理	秘书学本科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 成立评价工作组

项目负责人主要对项目评价方案进行设计、对指标体系进行构架与建立并指导评价报告的撰写。同时，对产出效果类指标设计进行指导，对评价标杆进行审核，对指标体系权重进行设计，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负责评价方案与报告的质量控制。

项目组成员主要参与项目的前期调研、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项目指标体系分指标的设计、评价标准的选择、评分细则的制定，在参与评价报告撰写的同时，负责分指标的核查取数工作并编制相应的评价工作底稿。

➤ 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组通过调研等方式从章丘区自然资源局收集有关该资金的相关材料，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

情况，对 2025 年度项目资金的到位落实情况、项目产出指标等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同时，对单位调研过程中获得的相关材料进行归纳和总结，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相关数据，在与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参考调研情况对比分析结论，制定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并制定综合评分表，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得分情况进行说明。

➤ 编制社会调查方案

本次社会调查主要对被征地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调查问卷在单位的协调帮助下完成。

➤ 设计资料清单

绩效评价组根据本次绩效评价需要，确定需由项目相关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材料和单位调研的情况，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要求，参考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55号）等文件制定本项目的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

2.组织实施

➤ 资料收集与核查

绩效评价组对采集的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的相关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组在广泛、全面搜集该项目所需信息后，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

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根据评价情况，详列项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

3.撰写与提交报告

➤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结论形成后，绩效评价组人员综合基础表数据、问卷分析报告和综合评分表，基于相关资料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通知》（章财办〔2020〕19号）等文件要求的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征求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为确保绩效评价报告的客观性、科学性与正确性，将绩效评价报告及时反馈委托方章丘区自然资源局，对绩效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各方反馈意见。

➤ 提交报告

绩效评价组根据各方对绩效报告的反馈意见，及时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增补相关论据，完善评价结论，在规定时间内将评价报告终稿提交章丘区自然资源局。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调研和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章丘区2025年度征地费用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评分结果参见表3-1所示：

表 3-1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7	85%
B 过程	20	18.14	90.7%
C 产出	40	40	100%
D 效益	20	20	100%
总计	100	95.14	95.14%

综合评定，章丘区2025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总得分为95.1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保障章丘区2025年度重点建设项目落地、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起到了关键性作用。项目

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方面表现突出，征地面积远超年度目标，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和资金拨付及时率均达到100%。

但项目在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存在改进空间。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17分，得分率为85%。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1：

表 4-1 项目决策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75%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50%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小计		20	17	85%

在项目立项方面，章丘区征地费用项目依据《山东省

国土资源厅关于完善建设用地审查材料加快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工作的通知》（鲁国土资字〔2018〕293号）、《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55号）等文件要求实施，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因此，“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得分率均为100%。

在绩效目标方面，项目单位按要求填报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设置依据充分，基本符合客观实际。但经核查，其设置的“计划征地面积”绩效目标值为“≥600亩”，年度实际完成征地面积3336.24亩，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完成情况偏差较大，未能客观反映项目实际工作规模，因此，“绩效目标合理性”得分率为75%。经绩效评价组审核章丘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申报表中的绩效指标总体设置较为清晰明确，但在指标设置上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不全面，未设置“征地程序规范率”指标；二是可持续影响指标名称与指标值杂糅。因此，“绩效指标明确性”得分率为50%。

在资金投入方面，该项目预算内容与征地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额度依据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等测算，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

量与年度征地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各批次征地面积、地类、区片综合地价等进行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因此，“预算编制科学性”得分率为100%，“资金分配合理性”得分率为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项目过程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18.14分，得分率为90.7%。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2：

表 4-2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3.14	78.5%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B2 组织实施 (12)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5	83.33%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	100%
小计		20	18.14	90.7%

在资金管理方面，章丘区2025年度征地费用项目全年预算资金38313.5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8313.5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因此，“资金到位率”得分率为100%。2025年项目全年执行数为30084.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8.52%。

因此，“预算执行率”得分率为78.5%。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规定，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率为100%。

在组织实施方面，项目主要依据上级法规及单位通用财务制度开展相关工作，但结合征地费用项目的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来看，现行管理制度在系统性、精细度方面仍有提升空间，项目业务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率为83.33%。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业务资料分析，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征地程序规范；各批次用地追加均通过正式请示和批复，手续完备；征地报批材料齐全并归档。因此，“制度执行有效性”得分率为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的产出情况进行考察，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共计4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3：

表 4-3 项目产出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8)	C101 征地面积	8	8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2 产出质量 (16)	C201 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	8	8	100%
	C202 征地程序规范率	8	8	100%
C3 产出时效 (8)	C301 资金拨付及时率	8	8	100%
C4 产出成本 (8)	C401 项目总成本	8	8	100%
小计		40	40	100%

在产出数量方面，2025年项目实际完成征地面积3336.24亩，远超设定的“≥600亩”的目标值，有力保障了省市三级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因此，“征地面积”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质量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各批次土地现状调查资料，各批次土地现状调查结果经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签字确认，补偿对象严格依据权属调查结果确定，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达100%。因此，“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得分率为100%。各批次征地均履行了征收土地预公告、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省政府批复后发布征收土地公告等法定程序，17个批次均经省政府审查批准，未发现存在程序重大瑕疵的批次。综上，征地程序规范率达到了100%。因此，“征地程序规范率”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时效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各项征地补偿资金均按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约定和相关规定及时拨付，资金拨付及时率达100%。因此，“资金拨付及时率”得分率为100%。

在产出成本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记账凭证等资料，2025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30084.47万元，未超出全年预算数38313.52万元，成本控制较好。因此，“项目总成本”得分率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从项目产生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方面对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考察，项目效益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该项目实际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请参见表4-4：

表 4-4 项目效益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1 项目效益 (20)	D101 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	6	6	100%
	D102 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	7	7	100%
	D103 群众满意度	7	7	100%
小计		20	20	100%

在项目效益方面，征地费用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项目严格执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及

地上附着物、青苗补偿标准，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府补贴资金，保障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达到了97%。因此，“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得分率为100%。项目严格执行《山东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鲁自然资发〔2023〕9号）、《山东省征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鲁自然资规〔2025〕2号）相关规定，落实省级已建立的征地补偿标准动态调整相关要求，执行的补偿标准符合省、市公布标准，补偿范围、类别、标准完整合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府补贴资金缴费标准按规定执行。因此，“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得分率为100%。结合满意度调查情况综合分析，被征地群众对征地补偿安置工作的满意度达到了97%。因此，“群众满意度”得分率为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强化要素保障，服务“项目提升年”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项目提升年”工作部署，超前谋划土地征收报批工作。2025 年完成征地面积 3336.24 亩，远超 600 亩的年度目标，为多个省市区三级重点项目提供了坚实的土地要素支撑。

2.严格依法征收，维护群众权益

严格落实《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规范开展征收土地预公告、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及听证等法定程序。严格执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和地上附着物、青苗补偿标准，有效保障了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

3.落实专款专用，保障资金安全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将征地预存款、社保资金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落实征地补偿安置费用预存制度，在用地报批前将相关费用足额预存至专户，从源头上保障了补偿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到位，避免了挤占挪用风险。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

绩效评价组通过梳理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征地面积”指标目标值设为“≥600亩”，年度实际完成征地面积3336.24亩，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完成情况偏差较大，未能客观反映项目实际工作规模；二是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不全面，未设置“征地程序规范率”指标；三是可持续影响指标名称与指标值杂糅。

2.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项目执行主要依据《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等上级法规及单位通用财务制度，在征地费用项目层面的业务管理机制方面，尚存在进一步细化完善的空间，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五、有关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环节资金安排的前提和基础，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内容，是预算执行完毕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结合往年征地面积完成情况和年度用地计划预测，合理设定年度征地面积指标值，同时建立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年中根据实际情况对指标值进行合理修正，确保绩效目标值与实际工作规模相符合。同时，补充完善“征地程序规范率”等产出质量指标，规范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名称和指标值表述，确保绩效指标设置完整、规范、可衡量，切实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作用。

（二）健全项目业务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在严格执行上级法规及单位通用财务制度的基础上，结合征地费用项目的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进一步梳理和完善项目各重点环节的管理规范与操作要求，持续健全项目业务管理机制，填补现行管理框架中的

薄弱环节，不断提升项目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绩效评价组本着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从前期调研、方案设计和修改、数据采集到报告撰写，尽量做到科学和全面。但鉴于种种因素，本次绩效评价在指标设计上仍然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全面性仍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特此说明。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明细表

章丘区 2025 年度征地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6 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6 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6 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6 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6 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 决策 (20)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A 决策 (20)	A3 资金投入 (6)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分值×资金到位率。
		B102 预算执行率	4	3.1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分值×预算执行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0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2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B2 组织实施 (12)	B201 管理制度 健全性	6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B20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C 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8)	C101 征地面积	8	8	考察年度征地面积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征地费用项目征地面积 ≥ 600 亩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征地面积情况计算得分。
	C2 产出质量 (16)	C201 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	8	8	考察征地补偿对象是否符合要求。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征地费用项目补偿对象资格符合率达到 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计算得分。
		C202 征地程序规范率	8	8	考察征地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征地程序符合《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规定，征地程序规范率达到 100%，得满分；否则按每出现一个批次不符合的，扣除分值的 6%，扣完为止。
	C3 产出时效 (8)	C301 资金拨付及时率	8	8	考察征地补偿资金拨付是否及时。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征地补偿资金拨付及时率达到 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资金拨付及时率计算得分。
	C4 产出成本 (8)	C401 项目总成本	8	8	考察征地费用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成本 ≤ 31880.8761 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D 效益 (20)	D1 项目效益 (20)	D101 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	6	6	考察失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失地群体基本生活保障率 $\geq 97\%$ ，得满分；否则按比例计算得分。
		D102 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	7	7	考察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建立情况。	有偿征地标准建设机制健全得权重分的 80%-100%；较健全得 60%-80%；不健全得 0-60%。
		D103 群众满意度	7	7	考察被征地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结合满意度调查情况，满意度达到 97%得满分；满意度低于 97%按实际比例计算得分，低于 60%不得分。
		总计	100	95.14		